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 301 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江伟先生召集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江苏禾裕泰化学有限公司 7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浙江欣禾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禾裕泰化学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交易对价 15,386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苏禾裕泰化学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江苏禾裕泰化学有限公司 7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